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投资者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宝利来”）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本人/本公司/本组织所持北京新联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本人/本公司/本组织作为交易对方，现向宝利来及为其提供财务顾问、法律、审计、评估服务的中介结构承诺如下：

1. 股份转让方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股份转让方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股份转让方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 股份转让方承诺，对上述 3 条项下所提供信息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方：

王志全、王新宇、谢成昆、袁宁、王利群、李骏、宋野、郑煜、李勇、李晓棠、王宇、许皓、梁彦辉、谭鹰、黄雪峰、戴德刚、姜华、陈红瑛、刘厚军、田林林、王迎宽、李增旺、杨已葱、邓家俊、张念勇、杜建华、张春才、薛奋祥、

左小桂、侯小婧、崔旭斌、饶昌勇、任光辉、丁玉娥、孙洪勇、徐罡、张旭亮、孙丹、绳浩、刘振楠、杨宏涛、魏春华、栾鑫厚、王建民、吴国强、姜汉超、林岩、王丽超、杨金才、焦永利、吴涛、单继光、卜运强、史全柱、张宝存、丁志云、王旭东、籍众慧、李晓伟、张友良、李志民、杜红、韩珍宝、石峥映、梅劲松、孙志林、郭其昌、黄明全、李颀、王钦、程君伟、夏益、谢捷如、周展斌、周慧、张子宝、王培荣、上海豪石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古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鸿泰九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九江富祥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葑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鑫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国润瑞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晟唐银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雍创顺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民生稳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北京瑞联京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中值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中山泓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4 年 9 月 17 日